

（三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经济管理学校（单位名称）的上海市经济管理学校开放实训中心-XC 实训室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适配岗位实战案例资源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北京神州鲲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47 人，营业收入为 288856.38 万元，资产总额 251307.86 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（互动屏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上海蒙哥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定制）），从业人员 5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6 万元，资产总额 500 万元¹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3.（桌面人型机器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上海蒙哥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定制）），从业人员 5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6 万元，资产总额 500 万元¹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4.（服务机器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苏州穿山甲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00 万元，资产总额 1436.78 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（三维应用创作引擎 移动端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北京中科优辰星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 1000 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6.（AR/MR 第三视角拍照一体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北京中科优辰星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 1000 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7. (MR 头显)，属于 (工业)；制造商为 (北京小鸟看看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304 人，营业收入为 3500 万元，资产总额 3500 万元¹，属于 (中型企业)；

8. (采集卡)，属于 (工业)；制造商为 (深圳市绿巨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03 人，营业收入为 4856.12 万元，资产总额 1000 万元，属于 (小型企业)；

9. (AIGC 教学工具)，属于 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；制造商为 (福州鼓楼区云一灵心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23 人，营业收入为 500 万元，资产总额 500 万元¹，属于 (小型企业)；

10. (AIGC 视觉生成课程)，属于 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；制造商为 (上海蒙哥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5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6 万元，资产总额 500 万元¹，属于 (微型企业)；

11. (AIGC 理论与创作范式)，属于 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；制造商为 (上海蒙哥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5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6 万元，资产总额 500 万元¹，属于 (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：上海蒙哥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9 日

